

立法会三题：设立李小龙纪念馆

以下为今日（一月十四日）在立法会会议上谢伟俊议员的提问和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刘吴惠兰的口头答复：

问题：

有旅游业人士向本人反映，兴建表彰本港名人成就的设施（例如李小龙纪念馆），将有助于旅游业的发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 有没有调查公众及游客对兴建李小龙纪念馆和保留位于九龙塘的李小龙故居的意见；如果有，结果是甚么；如果没有，会不会进行调查；

（二） 有没有研究由李小龙故居的业主提出，把该建筑物改建为李小龙纪念馆的建议是否可行；如果有，详情是甚么；如果没有研究，会不会尽快展开研究；及

（三） 有没有计划设立表彰其它蜚声国际的香港名人的设施及发展有关项目；如果有，计划的详情及以甚么准则决定是否为某名人设立设施，以发展新的旅游点；如果没有，原因是甚么？

答复：

主席：

政府一向致力发展及推广多元化的景点，探讨发展有特色的新旅游产品，以提升本港作为首选旅游目的地的吸引力，丰富旅客在香港的体验。

就谢议员的提问，我现答复如下：

（一） 虽然政府没有就公众或游客对兴建李小龙纪念馆和保留位于九龙塘的李小龙故居的意见作出正式的调查，但我们一直留意社会各界对设立李小龙纪念馆的意见，尤其对李小龙先生在武术及电影事业上的成就有高度评价。相信以保留其故居作为尊崇和纪念李小龙先生会得到社会及市民支持。李小龙先生享誉国际，不少中外人士都对他的生平深感兴趣。保留李小龙先生的故居以便开放让本港及海外人士参观，除了纪念李先生及表扬他的成就外，更可为香港带来旅游效益。

二〇〇八年七月九龙城区议会也有在会议上作出讨论，并表示支持，惟有议员指出要顾及九龙塘低密度及宁静环境的特点，并须考虑发展故居用途时对周边环境和交通带来的影响。

(二) 我于本年一月六日与位于九龙塘李小龙故居的业主余彭年先生会面，就如何保留该物业作为纪念李小龙先生交换意见并达成共识。大家同意在保留及恢复李小龙故居原貌的大前提下，积极研究日后管理和营运的具体方案，包括寻求李小龙先生家人的协助以及物色志同道合的合作伙伴，下一步希望可将较具体建议，再征询余先生的意见。

(三) 当考虑应否设立以历史人物或名人为主题的公共博物馆，我们会考虑该历史人物与香港历史和文化发展的关系，以及对香港发展的重要性的影响。民政事务局辖下的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管理 14 间公共博物馆、2 间文物中心及香港电影资料馆。现时孙中山纪念馆是唯一属于以历史人物为主题的公共博物馆。

完

2009年1月14日(星期三)

香港时间12时49分